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5月21日以 通讯方式送达。公司于2020年6月1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固原市赛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产业扶贫建设年产 100 万吨绿色建材产品暨 50 万吨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工程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 7 票,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固原市赛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原名称: 固原市六盘山水泥有限责任 公司,2020年5月9日完成工商名称变更)投资17,398.67万元,在宁夏固原市经济开发区 新材料产业园产业扶贫建设年产 100 万吨绿色建材产品暨 50 万吨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一 期工程,即建设一条年产100万吨水泥粉磨生产线项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吴忠赛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与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 司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有效表决票数6票,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吴忠 赛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与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3).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于凯军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